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8年7月2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8年7月27日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预计未来一年有较好的现金流入，在保障公司经营发展具有充沛现金流的前提下，考虑到公司目前股价已经背离公司的真正价值，经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拟予以注销，从而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并提升每股收益水平（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的具体方案如下：

1. 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回购股份的用途

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从而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并提升每股收益水平。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2元/股。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应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区间。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上限以及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 回购股份的种类、预计回购数量上限和比例

本次回购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A股股票，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元/股，以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3.2亿元测算，公司预计回购的股份约为2,666.6667万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约为3.2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最终以回购期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 决议的有效期

与本次回购相关的决议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回购股份预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

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制定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
- (2) 制定、补充、修改、签署申报的文件并进行申报；
- (3) 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股份回购方案；
- (4) 根据股份回购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关报备工作；
- (5)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次回购方案；
- (6) 依据有关规定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
- (7) 本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回购相关议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

特此公告。

梦网荣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7 月 30 日